

忻州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国 网 忻 州 供 电 公 司

忻审管函（2020）12号

关于进一步优化“获得电力”营商环境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国网忻州供电公司所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“放管服”改革和省委省政府打造“六最”营商环境、对标一流的工作要求，严格执行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持续优化电力营商环境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，经市政府相关部门和有关单位共同研究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全面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，主动顺应企业需求，全面推进业扩办电公开透明、公平公正，全面优化业务流程，压减办电环节，精简办电资料，简化涉电工程行政审批，进一步提升客户接入电网服务效率和质量，提升客户办电便利度和获得感，努力推动我市“获得电力”指标处于全省前列，为忻州转型发展做出积极贡献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(一) 压减办电环节

国网忻州供电公司要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，实行“串”改“并”，深化互联网技术应用，推动电网资源数据公开，将高、低压客户办电环节压减至“申请签约、验收接电”2个环节。

(二) 精简办电资料

国网忻州供电公司要积极与工商、公安、国土、房管等部门联系，实现客户证件资料信息共享，通过系统直接调取查看客户身份证明、营业执照、房屋产权证等相关资料，无需客户提供，实现“零证”办电。

(三) 简化涉电工程行政审批

低压用户电力接入工程无需办理园林绿地许可、林地审批、占掘路许可、影响交通安全等行政审批手续，由国网忻州供电公司统一负责建设。10千伏客户电力电缆接入工程，按忻州市政府要求电缆管沟移交供电公司运行维护管理，对应电力接入工程无需办理任何审批手续，由国网忻州供电公司统一负责管理，在绿化带内直埋敷设的电缆工程完工后由施工单位负责绿化恢复。10千伏客户电力架空接入工程涉及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、园林绿地许可、林地审批、道路开挖许可、砍伐迁移城市规划许可、水利工程许可、影响交通安全等各项行政审批2.5个工作日内并联完成。法律规定将其他部门审批结果作为前置条件的，相关部门“容缺受理”先行开展审查工作，待相关前置审批结束后立即完成审批流程。

(四) 缩短办电时长

国网忻州供电公司要积极拓展服务渠道，主动上门服务，减

少客户临柜次数，加快办电速度，缩短办电时长，实现“简单业务一次都不跑，复杂业务最多跑一次”。低压非居民客户接电时间不超过 2 个工作日（不含外线施工）；10 千伏高压单电源客户接电时间不超过 8 个工作日（不含外线施工）；高压双电源客户接电时间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（不含外线施工）。

（五）降低办电成本

国网忻州供电公司要推行小微企业“三零”和大中型企业“三省”服务。设立业扩配套电网工程专项资金，满足公司投资界面延伸至客户红线的需求。编制电力工程典型造价咨询手册和客户工程典型接线方式、设备配置方案和工程造价水平等，通过网上国网 APP、营业窗口等渠道对外公布，由客户自行查询，通过公开透明的方式降低客户办电成本。

（六）强化受电设备安全运行管理责任

各类用电客户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、行业规范等开展受电工程建设，严把质量关，确保受电设备能安全可靠投运，按照“谁产权、谁运行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切实履行产权范围内受电设备的安全运行管理责任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**加强政府组织领导。**涉及到电力接入工程管理的各有关部门，要从审查工作方案、施工现场管理、修复质量验收等方面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依法依规督促国网忻州供电公司及时妥善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城市运行安全。

（二）**落实安全主体责任。**国网忻州供电公司应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对电力接入工程施工安全、施工质量负责全面

管理责任，实施施工现场全过程安全生产管理。挖掘道路前应勘查既有地下管线情况，挖掘、回填时应对原有管理设施采取保护措施，不得损坏原有的地下管线。

(三) 严格指标评估实施。政府将派出督察组对落实情况进行明察暗访和曝光的基础上，市政务审批中心将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，对“获得电力”指标开展评估，定期通报。对工作不力，不落实、假落实、慢落实的将加大问责力度。确保程序最优、所需申报材料最少、所需时间最短。

(四) 强化督导考核力度。要发挥好监督和客户服务热线的作用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市长热线：12345；山西能监办监管热线：12398；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客服热线：95598。

